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投智能）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工资总额管理基本原则

（一）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合理调节收入分配关系。实行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工资分配制度，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逐步实现职工工资水平与劳动力市场价位相适应，统筹处理公司内部各类人员收入分配关系。

（二）坚持效益导向原则，职工工资与经济效益同向联动。按照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的要求，职工工资水平的确定及增长应当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相联系，切实实现职工工资能增能减，充分调动职工创效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优化人工成本投入产出效率，持续增强企业活力。

（三）坚持创新驱动发展，鼓励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建立符合科技型企业特点的工资总额决定机制，鼓励研发投入，引导企业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以战略业务孵化新发展动能，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坚持出资人依法调控，企业自主决定内部分配。完善出资人依法调控与公司自主分配相结合的工资总额分级管理体制，国投智能按照法人治

理结构依法调控公司工资分配总体水平，公司依法依规调控控股投资企业工资分配总体水平，各控股投资企业依法履行内部工资分配自主权。

二、 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基本原则及有关要求，公司严格控制预算执行情况，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率符合管理要求。

三、 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一）适用范围

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全部企业，有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人员。

（二）预算依据

为有效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人才吸引力，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结合“科改示范行动”有关要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济效益预测情况、工资效益联动机制，对2025年工资总额进行调整确定。

（三）预算标准

公司2025年工资总额预算，符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工资总额管理的有关规定。

（四）预算执行

根据公司《工资总额备案制管理办法》，2025年工资总额全年预算将根据业绩变动情况联动调整。在内部分配上，坚持工效联动原则，执行“增效增资、减效减资、增人不增资、减人不减资”政策；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加强对内部各单位预算的执行跟踪和监督，及时预警和调整，确保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目标实现。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